

大团镇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总报告

根据 2024 年常态化评估清理相关工作要求，贯彻落实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行政规范性文件常态化评估清理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以及《上海市落实〈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总体方案〉的实施方案》（沪府发〔2024〕1 号）关于清理涉劳动者权益保护规范性文件的工作要求，大团镇对现行有效的 3 份行政规范性文件主要在是否涉企、优化营商环境、合法性、兜底条款等方面开展了评估清理工作，现将评估清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评估清理组织开展情况

大团镇于 5 月 7 日至 5 月 13 日开展本街镇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工作，为加强对评估清理工作的领导，成立了评估工作组，成员包括以大团镇党委副书记王大鹏为组长，司法所所长陈霞凤为副组长及司法所工作人员、公职律师、法律顾问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共 11 人的工作小组开展对大团镇涉及“就业创业补贴、乡村振兴农业及村民住房”的 3 份规范性文件开展评估清理工作，结合大团镇实际，综合 3 份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评估方案，主要针对 3 份规范性文件实施过程中对于是否涉企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保护劳动者权益，模糊性或兜底性条款开展合法性审核等方面开展具体评估清理工作。此外大团镇结合内部工作专班审理以外，广泛开展调查研究，综合运用实地调研、样本抽查、专家论证等方式广泛听取意见，分别对浦团府规〔2021〕1 号大团镇人民政府



关于印发《大团镇促进就业、创业、培训的奖励、扶持、补贴办法》的通知、浦团府规〔2023〕1号大团镇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规范土地流转的实施意见、浦团府规〔2023〕2号《大团镇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操作口径（试行）》3份规范性文件对本单位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梳理，摸清底数，建立文件台账。评估文件合法性：对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，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评估，重点审查是否存在越权、滥用职权、违反法定程序等问题。评估文件合理性：从政策背景、现实需要、实际效果等方面，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合理性评估，确保文件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。清理修订文件：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进行清理修订，废止不合法、不合理、不必要的文件，修改完善存在问题的文件。为确保大团镇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能够有效帮扶小微企业，改善营商环境，促进小微企业健康发展，前期工作小组随机抽取部分小微企业进行访谈，了解企业对文件的看法和反馈。我们对3份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涉企反面进行了重点评估。本次评估主要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》、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、《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等相关行业法规和政策，评估文件在推进过程中是否充分听取小微企业意见，是否进行合法性、合理性审核，是否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公示和征求意见。以及评估文件内容是否有助于帮扶小微企业，是否减轻企业负担，是否有利于激发市场活力。



二、各类文件实施基本情况与主要问题

无

三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一是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定期评估清理机制，确保文件合法有效。二是工作小组加强对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的监督指导，提高文件质量。三是强化对行政规范性文件实施情况的跟踪问效，确保文件执行力。四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减轻企业负担，激发市场活力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大团镇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3日

